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3 年 5 月 24 日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

附件1 本文附件 1 載有 2013 年 3 月 20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上所提議程文件 EC(2012-13)24 所載建議的摘要。一名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委員要求當局另行向財務委員會提交議程文件 EC(2012-13)23 和 23A 附件2 所載的建議，以便委員就有關項目進行表決，有關建議見附件 2。

2.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故此不再附上。

3. 請各委員批准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

4. 政府首長級職位編制的最新情況如下－

	常額職位	編外職位	總數
把 2013 年 3 月 15 日委員批准的職位計算在內的情況	1 547	50	1 597 ^(註 1)
文件編號 EC(2012-13)23 和 23A	-	1	1
文件編號 EC(2012-13)24	-	-	-
到期撤銷的編外職位數目	-	-2 ^(註 2)	-2
總數	<u>1 547</u>	<u>49</u>	<u>1 596</u>

註 1－ 不包括廉政公署 17 個常額職位及 1 個編外職位。

註 2－ (a) 民航處 1 個民航處助理處長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在 2013 年 4 月 1 日到期撤銷。

(b) 選舉事務處 1 個首席行政主任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1 點)在 2013 年 4 月 1 日到期撤銷。

2013 年 3 月 20 日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討論建議摘要

EC

文件編號

開支總目

建議

EC(2012-13)24

總目 159—
政府總部：發展局
(工務科)

向財務委員會建議，由 2013 年 7 月 1 日起保留下述編外職位，為期 4 年，以便通過已成立的起動九龍東辦事處，繼續推展起動九龍東的措施—

1 個首席政府城市規劃師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154,900 元至 169,050 元)

1 個政府建築師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33,150 元至 145,650 元)

2013 年 3 月 20 日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討論建議摘要

EC

文件編號

開支總目

建議

EC(2012-13)23
和 23A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
司長辦公室及財政
司司長辦公室

向財務委員會建議，在中央政策
組開設下述編外職位，職銜定為
策略發展委員會助理秘書。該職
位的開設日期在財務委員會批
准這項建議後立即生效，直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33,150 元至 145,650 元)
